

参看看守所个人体会(大全5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参看看守所个人体会篇一

今年是我省第十二个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为有效预防腐败行为的发生，切实增强拒腐防变能力，2011年5月13日，办公室组织全体干职工到市看守所和市预防职务犯罪警示教育基地开展警示教育参观活动，通过这次参观警示教育活动，感触很深。

走进看守所的大门，面对高墙电网、铁门铁窗、铁丝网和威严的武警战士感到十分压抑。高墙电网、铁门铁窗隔开的是蓝天白云，狭小的监舍里都是失去自由的身体。在一位女警官的讲解下，我们还参观了犯人的监舍，了解了犯人们在监狱里生活情况。通过参观让我对高墙内外的区别有了很深的体会，对人身自由有了更深的理解，思想上引起了极大的震动。

纪国法，做出了危害社会的事，才受到法律的严惩。我们每名党员，每个领导干部都要引以为戒，自觉做到拒腐防变。

第一、必须坚定理想信念，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和权力观。始终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树立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的理念。实践证明，只有树立了牢固的共产主义理想社会主义信念，才能抵制诱惑，拒腐防变。

第二、严格要求，以《廉政准则》为行为准则。将《廉政准

则》做为自己人生道路上的指南针，经常对照“8个方面的禁止，52个不准”，进行自我剖析和检查，做到知行合一，自觉践行。要常怀“三心”做到“三戒”。常怀“三心”就是要常怀敬畏之心，常怀平常之心，常怀明白之心，学好《廉政准则》，明白哪些能做，哪些不能做，严格按准则要求，正确行使手中权力，理智面对各项诱惑。做到“三戒”就是要正确对待亲情，戒宠；正确对待朋友，戒滥；正确对待生活，戒奢。

织和群众的监督之下，始终用党纪国法约束自己，让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的理念根植于心中，进一步转变工作作风，狠抓落实，积极投身于全市推进转型发展，实现富民强市的伟大实践中去。

2011年5月20日

参看看守所个人体会篇二

2019年10月22日上午，我有幸参加了公司纪委组织的参观xx市看守所活动，参观结束后，我感触颇深，灵魂再次得到了洗礼。

到达看守所后，首先看到一堵高耸的围墙，上面布满了带钉的铁丝网。在看守所干警的引导下，一一参观了看守所内部监所。看守所内关押了各类犯罪嫌疑人，有贩毒分子，吸毒人员，打架斗殴人员，诈骗犯，还有职务犯罪人员等等。看着这些在押人员眼中对自由的渴望，我内心感慨万千，心情十分复杂，对于那些铤而走险的犯罪分子，我十分疑惑，为什么他们会在人生的道路上闯红灯呢？究其原因，还是因为他们修身不严，用权不严，做人不实，对党不忠诚，贪婪、不知足，最终，抵抗不住诱惑，放松了警惕，最后堕入深渊。

通过参观学习，我感到人生的道路还很漫长，无论生命的航

船行驶到什么地方，都要时刻牢记清清白白做人，踏踏实实做事，平平淡淡才是真的道理，要以“淡泊明志，宁静致远”的心境为人、处世、工作，通过此次警示教育活动，我一定牢记党的宗旨，坚定理想信念，增强自身拒腐防变的能力，永葆共产党人的浩然正气。在今后的工作中要做到以下三点：

一是加强学习。不学习，思想就得不到改造，欲望就容易膨胀，在面对诱惑时，容易乱了方寸。只有不断加强学习，才能提高自身素质和能力，加强三观的改造，提高党性修养，从思想深处筑起党纪国法和道德意识防线。

二是坚定信念。共产主义理想和信念是党员的立身之本，失去信念就会失去精神支柱，失去灵魂，腐败分子之所以走上犯罪的道路，就是在金钱名利诱惑下，放松了对自身的要求，只有坚定自己的信念，牢记宗旨，提高自身能力，才能抵制诱惑。

三是引以为戒。从干部到囚犯往往是一步之差，人生没有后悔药，不能用自己的前途、青春年华、人生自由和完美的家庭去以身试法，换取不义之财。要规范自己的行为，越轨的事不做，在各种诱惑面前耐得住寂寞，守得住清贫，不为金钱所动。

参看看守所个人体会篇三

20_年6月27日，我局全体党员同志在市局党总支的带领下集体参观了川中监狱。

短短一上午参观了监狱的宿舍、食堂、禁闭区等场所，看到了犯人的生活情况，给人一种井然有序的感觉，整个监狱干净、整洁，犯人们正在干着各种工作，工作很认真，但却不快乐。试想他们和亲人分离，身陷囹圄，品尝的孤独和悔恨，

怎能快乐。我边看边想，他们是怎样走上犯罪的道路的，他们为什么放弃了美好的生活，放着锦绣前程不走，难道他们甘心情愿的走上犯罪的道路，成了社会的罪孽，人民的敌人。后来通过二名服刑人员的现身说法，我才明白了他们的犯罪过程和心理活动。他们原来都曾经有好的工作环境、较高的收入、幸福的家庭，曾经做出过突出的工作成绩、深受领导和同志们的信任而被委以重任，却在金钱利益的_下迈出了罪恶的一步。没有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没有遵守基本的行为准则，他们辜负了领导和同事的信任，也让自己陷入了心灵的泥潭。他们因为_和挪用公款，造成了国家财产的损失和对家人的伤害。通过参观活动，我对高墙内、外的区别有很深的体会，心灵上令人触目惊心，思想上引起极大震撼，使自己真切体会到了监狱高墙与现实的反差。活生生的反面事例，给我们每个参观者上了一堂警示教育课。监狱之门离我们每一个人其实并不遥远，关键就在于自己怎样把握。

因而，我认为每一位党员，一是必须树立坚定的理想和信念，加强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的改造。历史证明，树立了牢固的共产主义理想信念，就能前仆后继、舍生取义，就能抵制_，拒腐防变。我们要把确立坚定的理想信念放在事业和人生的首位。二是必须树立正确的权力观，牢记宗旨，用权为民。要正确认识我们手中权力的性质，明白权力来自人民、属于人民的道理，信守掌权为民的原则，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三是必须严格自律，经受住市场经济条件下各种_的考验。比起普通百姓，我们机关干部会面对更多的_。我们必须时刻保持清醒头脑，严格自律。要耐得住清贫，顶得住歪风，抗得住_，管得住小节。四是必须自觉地接受监督。要始终把自己置于组织和群众的监督之下，始终用党纪国法约束自己。

如果不愿接受监督，可能就会失去约束，自我放纵，走向_。作为检查人员的我们尤其是要严格执行税收政策，自觉规避执法风险，积极预防职务犯罪。增强了原则性。即“工作生活上一定要守住法律法规的底线，守住做人的底线，守住道

德的底线”。时时要明白什么该做，什么不该做；该做的事一定要把它做好，不该做的事坚决不做！不能有哥们意气，不能存在侥幸心理，不能轻信他人的承诺。否则，一旦犯罪了，进了监狱，就会失去自由，失去工作，失去家庭，到时就悔之晚矣。

参观看守所个人体会篇四

近日，为开展“保持党性纯洁”警示教育活动，武汉市xxx县xxx局全体员工到县看守所参观学习，通过听、看等形式，了解犯人生活环境、思想动态，受益匪浅。

一、一旦失去自由，人生从此暗淡无光

看守所每个人都知道这是犯人服刑的场所。在看守所高墙内生活的人整天面壁思过，就像度日如年。可以说，自由是他们最大的奢望和期盼。在狱内，一些职务犯罪分子，特别是为官者，想起在位时的‘奢侈生活，再看看铁窗内身不由己的痛苦，从心底发出“家常饭吃的最舒服、硬板床睡得最踏实”的肺腑之言。然而，早知如此，何必当初？假如在任时能到看守所去看一看，以反面教员为镜子，想一想应当干什么，居“官”思危，自警、自省，不贪财、不伸手。

我县提倡党员干部看守所去看看，无非就是要让党员干部常思贪欲之害，常除非分之想，常怀律己之心，常修为官之德，自觉抵御权力、名利、金钱、美色的诱惑，始终保持共产党人的操守和气节，自觉做到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始终保持共产党员的先进本色。

二、算清楚“七笔帐”，人生处处有靓点

俗话说得好，家家有本难念的经。开展警示教育，就要让每一名员工必须算清以下这“七笔帐”：

二是算好“政治帐”。每一个党员干部，尤其是领导干部都是组织辛勤培养的，更离不开个人的艰苦奋斗，应倍加珍惜。权力是党和人民赋予的，只能用于公，而绝不能用来谋私，否则就会“一失足成千古恨”！

三是算好“名誉帐”。一粒一厘，我之名节。人生在世，名节最重，古往今来，舍生取义者比比皆是。领导干部拼搏数十年才赢得尊重和荣誉，如不懂珍重，自毁名节，其不痛哉！

四是算好“家庭帐”。幸福的家庭人皆想有，尤其领导干部的家庭更是让人羡慕，社会地位高，经济富裕，其乐融融。就算是为了这样美满的家庭，也犯不着乱伸手，害了自己，害了家人。

五是算好“亲情帐”。领导干部家经常门庭若市，欢歌笑语，亲情味道浓厚，自己也是天天好心情。一旦违纪违法被审查，就会门可罗雀，人人避而远之，可谓众叛亲离。

六是算好“自由帐”。在为党和人民服务的同时，自己是自由的，若是作威作福于人民，必将失去自由，那时将会别是一番滋味在心头。

党内开展廉洁警示教育，就是要和各种私心贪欲作斗争，其根本途径是加强党性锻炼和思想道德修养，提高境界，净化心灵，自重、自省、自警、自励，筑牢思想道德防线，增强拒腐防变的能力。

参观看守所个人体会篇五

拘留所和看守所都是依据现行的法律、法规、条例和相关规定而设置的羁押场所，由公安部门统一负责管理，但拘留所和看守所又存在较大区别。

一、法律依据不同。拘留所是依据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的

《治安管理处罚条例》的规定设置；而看守所设置的法律依据是《刑事诉讼法》和《看守所条例》的相关规定。

二、性质界定不同。拘留所羁押的是受行政拘留处罚的人，所以拘留所是国家行政羁押机关；而看守所羁押的是依法被逮捕、刑事拘留的犯罪嫌疑人和被告人以及余刑在一年以下的已决犯，所以看守所具有刑事羁押机关的性质。

三、羁押对象不同。拘留所羁押的对象是治安拘留的人以及法院决定司法拘留的人。看守所羁押的对象是依法被拘留、逮捕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以及余刑在一年以下的已决犯。

四、法律监督不同。《看守所条例》第八条规定：“看守所的监管活动受人民检察院的法律监督。”而拘留所的监督则无明文规定。

拘留所最多只能拘留15天, 而看守所能把犯人关很长时间.